黑龙江真相

善待大法一念 天赐幸福平安

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第193期　2015年7月16日

大陆各界声援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从5月底到7月9日仅六周的时间，明慧网已收到逾六万份向中共最高检察院和最高法院控告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副本。各地法轮功学员在征集签名时发现，大陆民众对诉江大都非常支持，很多人说："早该起诉他了！""活摘器官、天理不容！""汉奸、卖国贼！""一定要告倒他，送他上审判台！"

据悉，这波诉江大潮中，也有不修炼法轮功的受迫害的大陆民众控告江泽民。以下是大陆各界人士声援起诉江泽民，其中包括教授、律师、学者、前中共官员及普通公民。特别是法律界人士，对江泽民违法违宪迫害法轮功的反人类罪行有更深的了解。

北京大学法学博士、著名律师、美国哈佛法学院访问学者滕彪表示：中共非法摘取法轮功学员和死囚犯器官，从目前披露的案例来看，严重程度非常惊人，对法轮功信仰团体的迫害还在延续，江泽民等中共领导人都犯下了反人类罪，应该将江泽民等罪犯送上法庭。

上海著名维权律师郑恩宠说：历史已经到了2015年，这么多人起诉江泽民应该说是大势所趋，应该说是历史的必然，体现出整个中国大陆形势的根本变化。中国好多的法学教授也在法律层面上做诉江准备。

上左起：滕彪、郑恩宠、张赞宁、郭莲辉、鲍彤、韩广生

东南大学法学教授、知名律师张赞宁说：我跟我的同行都认为起诉江泽民是非常令人鼓舞的情况，说明中国的老百姓法律意识在提高，我们应当支持老百姓的维权行动。

江西明理律师事务所创办人、维权律师郭莲辉表示：起诉江泽民这很好，江泽民这个祸国殃民的大坏蛋，他祸害中华，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他逃脱不了历史的惩罚。到时候我都会署名，要起诉他。我要向最高检控告他。

原中共中央政治体制改革研究室主任、赵紫阳的秘书鲍彤表示：中共活摘器官问题和16年来对法轮功的迫害问题都是公然践踏人权、伤天害理的，都是反人类的。这种问题不是用什么发言人的三寸不烂之舌就能够把黑白颠倒。侵害的是人类的良知、整个是非观念；侵害的是社会进步的力量、文明的力量。凡是活摘器官的人、活摘器官的党、活摘器官的政府都应该受到人类的谴责，都应该站到历史的审判台上接受审判。

前中共沈阳市司法局长韩广生说：镇压法轮功，从本质来说，是违背中共本身宪法的非法行为，是没有任何法律依据、没经过任何法律程序、践踏人权、迫害信仰自由的反人类罪行。法轮功学员多年讲真相的努力很有意义，比如在各方的压力下，中共被迫取消了收容所及劳教制度。

大陆公民杨光撰文表示：本人不是法轮功学员，但见到法轮功学员勇敢的诉江行动，非常为之感动！我不仅要声援诉江大潮，还要呼吁中国每一个老百姓都积极参与。◇

泰国法轮功学员声援诉江大潮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二日，泰国法轮功学员在曼谷"是乐园"集会（左图），声援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并呼吁解体中共，结束迫害。

在集会中，多位来自中国大陆的法轮功学员以亲身经历，诉说了因坚持修炼被中共非法关押、酷刑折磨、家破人亡的经历。许多路过的民众拍摄活动场面，听取法轮功学员讲述真相，接受真相传单，对法轮功学员表示支持。◇

鸡西市五十九位法轮功学员控告元凶江泽民

【明慧网】黑龙江省鸡西市近期有五十九名法轮功学员向最高检察院及最高法院控告江泽民，他们的“刑事控告书”陆续寄到“两高”，要求对江泽民起诉，将其绳之以法。

以下是控告摘录：

刘焕英（女，47 岁）：一九九八年因家庭矛盾我走入法轮大法修炼。自从修炼法轮功后，身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化解了家庭矛盾，知道了人生的真正意义。我按真、善、忍严格要求自己，做事先考虑别人，不与人计较，邻里和谐相处。我家住宅附近是山坡路，下雨天水冲到了路中间，人们行走不方便，自从修炼了大法后，我肩负起清沟、铺路、下雪清雪的重任，我坚持了十多年，通过我的无私行为，周围的人都知道修炼法轮功的人是好人。

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三日，当地派出所和国保等对我非法抄家、绑架、拘留。拘留期间对我野蛮灌食。回家后，“六一零”、国保对我非法传唤数次。

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国保在“六一零”的操纵下未经任何法律程序把我直接劫持到黑龙江省女子劳教所非法劳教二年，遭到各种酷刑折磨至疾病回家后，区“六一零”、警察仍不断骚扰我和家人，丈夫承受不住压力与我离婚。这场迫害给我和我的家人造成了巨大的痛苦和伤害。

递交最高检、最高法的控告书快递回执

控告江泽民也是为更多无辜的人鸣冤。作为司法机关肩负着维护《宪法》、匡扶正义、除邪灭乱的责任。希望法庭能以正义为依归、行正道、为公民的权利而辩，还中国人一个清明的政治和正义的社会。

水利局局长吴宝库：曾因修炼法轮功被中共鸡西市委“六一零”以各种手段关进监狱迫害七年多，在递交给最高检的控告书中吴宝库写道：一九九六年前，我常喝大酒，和妻子吵架，都打到法院，欲办离婚的程度。当时我患有心脏、肾炎、肾结石、胆囊炎、胃病、长期失眠等综合疾病，每年报销医疗费三千余元，遭受巨大身心痛苦！我在绝望中写好遗书，交待好后事等死……

修炼大法后，自觉按“真善忍”的标准做一个更好的人。几周后，多年困扰我的各种疾病痊愈，家庭和睦，邻里和顺。无论在武装部、监察局、水利局，我都能一如既往，尽职尽责，受嘉奖评先进年年有份。

一九九九年，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我被以莫须有的罪名枉判七年徒刑，上诉被驳回，被送监狱迫害。在监狱关押期间，警察对我实施了无数次酷刑，先后被打掉八颗牙，先后五次向省纪委、省高检、省高法等机关控告，都被监狱扣押。我被冤判，妻子也被非法囚禁三十七天，我被开除公职，失去工资。

在控告请求中，吴宝库强烈要求最高人民检察院依法立案，追究江泽民刑事责任。◇

童年在哭声中度过　十五岁女孩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今年十五岁的女孩王悦因为自己的妈妈丛占清多次遭江泽民集团迫害，近日向最高检察院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

王悦在诉状中说：自一九九九年七月江泽民非法迫害法轮功学员起，我的母亲丛占清（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法轮功学员）曾因修炼法轮功被多次非法拘留，关押，致使我的父亲王海滨与母亲感情破裂，痛苦的父亲在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日与母亲离婚，曾说过：“我总不能卷铺盖陪你去监狱过吧？！”而我当时三岁。

从这以后，我几乎夜夜哭泣，在爸爸身边喊着要妈妈，而爸爸也痛苦的纠结是否让我和妈妈一起住，怕在江氏集团的迫害下我不能顺利长大。

待我五～七岁时，我被妈妈抚养，爸爸经常来看我，我有时也会去爸爸那住，夜夜啼哭的现象渐渐减少。直到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妈妈再次被构陷，非法关押，我再一次失去了母亲。

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我看不到母亲，听不到母亲声音，没有母亲的任何消息，夜夜痛哭，根本没办法睡觉，哭喊内容只有一句：“我要妈妈！”

我到现在十五岁都没有一张全家福。

母亲没有错，如果江泽民不发动这场迫害，我应该有一个幸福美满的家，以及一份可以自由生存学习的权利。

我的童年在泪水和哭声中度过，在老师，同学的鄙夷目光中度过。

只因为江泽民的非法迫害，我家庭破裂，从小生活在压抑、痛苦、鄙夷、没有母爱、缺少关怀的环境中，精神上受到极大的创伤。

而且，我知道有更多孩子比我还可怜，他们的父母因修炼法轮功被无辜关入监狱，有些人甚至未曾见过自己的生身父母。他们无法上学，备受歧视。我和他们童年时期的痛楚及伤害，是什么也弥补不了的。

我要控告江泽民，这一切的悲剧都是他一手策划的，我希望能依法惩处江泽民。◇

退党团队方法(真名、化名、笔名同样有效) ：* 退党电话：001-416-361-9895,001-702-873-1734　* 退党传真：001-201-625-6301 * 退党电邮：tuidang@epochtimes.com * 无法上网者可将声明张贴在公共场所,以后再上网。